

附件 2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  
度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公开说明及填报口径说明

# 目 录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专有名词解释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向观山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观山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提出议案。

3、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4、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负责提起公益诉讼、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

7、负责对辖区内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8、受理控告申诉，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

9、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10、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11、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2、负责其他应当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我院为行政单位，机构数量为 1 个，分别由五个部门组成：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

(三) 部门人员构成：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12 月干警在册人数为 34 人，编制数为 39 人（其中 6 人为工勤人员）。省聘书记员核定人数为 13 人，实有人数为 11 人，2022 年计划在核定范围内进行人员招录。

##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一是党建引领聚合力。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在言行举止上做到“两个维护”，在学思践悟中拥护“两个确立”，持续强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推进党建与队伍建设、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努力实现“党建带队建，队建促业务”的目标。

二是统筹协调创新局。始终从大局出发，时刻牢记为民宗旨，紧紧围绕“强省会”各项目标任务，在服务保障强环境、强生态、强民生中找准检察工作着力点，打好“涉网违法犯罪侦防、常态化扫黑除恶、禁毒人民战争、小案打防、食药环违法犯罪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六大主动仗，



持续巩固平安建设成果。

三是守正创新强担当。坚持问题导向，始终围绕检察工作中的短板和弱项，剖析根源、调查研究、勤谋善思、开拓创新。全面落实司法责任，稳步推进刑事检察、刑事执行检察、民事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和控告申诉检察等工作，多出精品案件和典型案例，以点带面促进“十大业务”整体提质增效，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四是稳中求进开新篇。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努力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公益诉讼检察、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打防、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党建+检察”等工作上增强履职创新，推动增比进位，打造一批有特色、有亮点的观山湖检察工作品牌。

五是建强队伍激活力。突出实绩导向，充分发挥业绩考评“指挥棒”作用，用好用活五类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及相关配套制度，进一步激发检察干警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担当奉献的干劲，培养过硬专业本领，努力建设高素质政法队伍，不断提升检察履职能力。

###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1）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医疗卫

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我院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472.4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总体增加 23.01 万元，增加 1.58%。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较上年增加 23 万元。根据养老机构提供的《财政全额供款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可办理退休在职参保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预算汇总表》，我院今年需申请 5 人职业年金应记实资金 23 万元，去年未产生该笔费用，故今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年初预算较去年增加。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详见表 2）

我院 2022 年收入预算 1472.4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76.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总体增加 23.01 万元，增加 1.58%，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较上年增加 23 万元。根据养老机构提供的《财政全额供款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可办理退休在职参保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预算汇总表》，我院今年需申请 5 人职业年金应记实资金 23 万元，去年未产生该笔费用，故今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年初预算较去年增加。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详见表 3）

我院 2022 年支出预算 1472.41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797.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8.09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72.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7.02 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5.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5.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9.02 元，较上年增加 8.02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2.2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3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7.0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3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59.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8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为 147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1005 万元，项目支出为 467.4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23.01 万元，增加 1.58%，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较上年增加 23 万元。根据养老机构提供的《财政全额供款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可办理退休在职参保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预算汇总表》，我院今年需申请 5 人职业年金应记实资金 23 万元，去年未产生该笔费用，故今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年初预算较去年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376.56 万元，主要有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构成，较上年相比增加 42.69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2 我院人员经费 872.46 万元，公用经费 131.52 万元，主要用于全院干警工资、津补贴及日常办公。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详见表 8）

我院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3.57 万元，与 2021 年相等。

1、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2、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0.45 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12 万元，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4、公务用车购置费无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九）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情况（详见表 10）

无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11）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2）

我院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为 147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5 万元，项目支出 467.41 万元。全年目标：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按照中央、省、市区委对扫黑除恶工作的安排部署，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进一步强化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刑事审判活动监督、民事诉讼监督及公益诉讼工作，切实履行好对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监督



职责。部门绩效分目标为：支持县市政法部门数量=1个，按法律规定办理案件=100%，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geq$ 100万元，在本年度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开支各项费用，科学确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14）

我院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有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等。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总额为 50 万元，用于保障检察院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做好控告申诉、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刑事案件等的监督审判工作。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资金总额为 5 万元，用于列支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助其摆脱生活困境，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每一项必须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2022 年我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1.5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11.35 万元，减少 45.84%。

（二）政府采购情况：2022 年我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年初，单位国有资产合计 1149.31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1149.31 万元，

计提折旧 747.05 万元。我院共有车辆 15 辆，全为执法执勤用车。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6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467.41 万元。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的重要项目有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等，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用于保障检察院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做好控告申诉、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刑事案件等的监督审判工作。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用于列支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助其摆脱生活困境，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

#### （六）专有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核拨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我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我院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



附件3

# 2022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2月15日 编制

机关负责人签章：



财务负责人签章：

张良梅

制表人签章：

谭颖怡

## 目 录

-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 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情况表
-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一）
- 1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二）

表1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收入		2022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265.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9.29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9.92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十九、预备费	0.00
		二十、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6.56	本年支出 合计	1,472.41
十、上年结转	95.85	二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72.41	支 出 总 计	1,472.41









表4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022年收入		2022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69.15
		四、教育支出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9.29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9.92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十九、其他支出	0.00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6.56	本年支出 合计	1,376.56
十、上年结转	0.00	二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76.56	支 出 总 计	1,376.56



表5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本级资金项目支出	上级资金项目支出
**	**	1	2	3	4	5	6	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9.15	796.57	665.77	130.80	372.58	50.00	322.58
20404	检察	1,169.15	796.57	665.77	130.80	372.58	50.00	322.58
2040401	行政运行	796.57	796.57	665.77	130.8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58	0.00	0.00	0.00	372.58	50.00	32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0	108.20	107.48	0.7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18	99.18	98.46	0.72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57	35.57	34.85	0.7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1	40.61	40.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2	9.02	9.0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2	9.02	9.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9	39.29	3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9	39.29	3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7	22.27	22.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3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92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92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2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76.56	1,003.98	872.46	131.52	372.58	50.00	322.58

表6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类	款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82	802.82	0.00
	01	基本工资	143.90	143.90	0.00
	02	津贴补贴	173.31	173.31	0.00
	03	奖金	225.76	225.76	0.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61	40.61	0.00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00	23.00	0.00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7	22.27	0.0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03	17.03	0.00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2	9.02	0.00
	13	住房公积金	59.92	59.92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01	88.0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31	34.79	131.52
	01	办公费	63.24	0.00	63.24
	07	邮电费	4.73	4.73	0.00
	16	培训费	1.00	0.00	1.00
	17	公务接待费	0.45	0.00	0.45
	26	劳务费	5.00	0.00	5.00
	28	工会经费	9.99	0.00	9.99
	29	福利费	10.00	0.00	10.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12	0.00	33.1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3.07	30.06	3.01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0.00	5.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5	34.85	0.00
	02	退休费	34.85	34.85	0.00
		合计	1,003.98	872.46	131.52

表6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类	款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02.82	802.82	0.00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2.97	542.97	0.00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1.92	111.92	0.00
	03	住房公积金	59.92	59.92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01	88.01	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31	34.79	131.52
	01	办公经费	121.02	34.79	86.23
	03	培训费	1.00	0.00	1.00
	05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06	公务接待费	0.45	0.00	0.45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12	0.00	33.1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0.00	5.72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5	34.85	0.00
	05	离退休费	34.85	34.85	0.00
		合计	1,003.98	872.46	131.52



表8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项目	2022年初预算数(万元)	2021年初预算数(万元)	2022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减变化比率(%)	2022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备注
合计	33.57	33.57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		
二、公务接待费	0.45	0.45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3.12	33.12		-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12	33.1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说明：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4、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数是指当年年初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不含执行中追加预算安排。

6、为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按照国家和省市“厉行节约”的相关要求，贵阳市市本级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程序审批后分配到具体部门。



表10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下达区（县、市）名称	市级资金下区（县、市）项目支出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表没有发生数。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2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部门(单位)名称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 2022年3月1日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472.41			
	基本支出	1005			
	项目支出	467.41			
	其他				
部门职能概述		<p>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向观山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li> <li>2、依法向观山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提出议案。</li> <li>3、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li> <li>4、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li> <li>5、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li> <li>6、负责提起公益诉讼、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li> <li>7、负责对辖区内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li> <li>8、受理控告申诉,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li> <li>9、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li> <li>10、负责检务督察工作。</li> <li>11、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li> <li>12、负责其他应当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li> </ol>			
部门绩效目标		<p>目标1: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按照中央、省、市区委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安排部署,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进一步强化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刑事审判活动监督、民事行政诉讼监督及公益诉讼工作,切实履行好对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p>			
部门绩效分目标		<p>目标1:支持政法部门办案(业务)数量<math>\geq 1100</math>件 目标2:支持政法部门业务装备数量<math>\geq 100</math>(台、套、件)</p>			
部门绩效目标阶段性计划		2022.01.01-2022.12.31按规定要求合理规范使用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	数量	支持政法部门办案(业务)数量	$\geq 1100$ 件	
			支持政法部门业务装备数量(台、套、件)	$\geq 50$	
		质量	按法律规定办理案件	100%	
			业务装备采购首次验收合格率	$\geq 95\%$	
	时效	年度内完成案件办理数量	$\geq 1700$ 件		
	社会效益	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	稳步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geq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表13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一）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226001	实施单位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来源		年度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万元）		50			
财政资金		50			
其中：本级安排		5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总目标	<p>目标概述：1. 保障检察院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做好控告申诉、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刑事案件等的监督审判工作。</p> <p>2. 做好职务犯罪检察工作，做好纪委监委移交提起公诉案件的审判监督工作。</p> <p>3. 严厉打击各种危害国家安全、暴力恐怖、黑恶势力犯罪，重点打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严重刑事犯罪和多发性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p>4. 贯彻落实罪刑法定、疑罪从无原则，及时、准确办理各类案件。</p>			
	分目标	<p>目标1：支持县市政法部门数量1个</p> <p>目标2：支持政法部门办案（业务）数量</p>			
	阶段性目标	2022. 01. 01-2022. 12. 31按规定要求合理规范使用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县市政法部门数量	1	
			支持政法部门办案（业务）数量	≥500件	
			支持政法部门业务装备数量（台、套、件）	≥5件	
	质量指标	按法律规定办理案件	100%		
		业务装备采购首次验收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了检察院工作正常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地方公检法司部门经费保障水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表14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二）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226001	实施单位	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来源		年度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万元）		5			
财政资金		5			
其中：本级安排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总目标	目标概述：司法救助资金（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列支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助其摆脱生活困境，有效维护当事人合			
	分目标	目标1：支持开展司法救助数量 目标2：支持基层政法部门数量			
	阶段性目标	2022.01.01-2022.12.31按规定要求合理规范使用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开展司法救助数量	≥2件次	
			支持基层政法部门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按法律规定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和提高司法救助工作的经费保障，促使本院司法救助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